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年度报告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2 年 3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1 重要提示.....	1
1.2 目录.....	2
§2 基金简介.....	4
2.1 基金基本情况.....	4
2.2 基金产品说明.....	4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5
2.5 其他相关资料.....	5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3.3 其他指标.....	8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8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审计报告.....	13
§7 年度财务报表.....	14
7.1 资产负债表.....	14
7.2 利润表.....	15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7.4 报表附注.....	17
§8 投资组合报告.....	36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8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8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9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9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9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9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0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1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1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1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1
§11 重大事件揭示.....	42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2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2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2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3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3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3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3
11.8 其他重大事件	44
§12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2 存放地点.....	47
12.3 查阅方式	47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场内简称天弘添利	
基金主代码	1642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内，添利 A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 3 个月开放一次，添利 B 封闭运作并上市交易；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 5 年期届满，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12 月 3 日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18,160,966.6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0 年 12 月 20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添利 A	添利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4207	15002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18,181,135.01 份	999,979,831.67 份

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5年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封闭运作的基金份额简称为添利B。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的基础上，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通货膨胀、利率走势和货币政策四个方面的分析和预测，确定经济变量的变动对不同券种收益率、信用趋势和风险的潜在影响。基于各类券种对利率、通胀的反应，制定有效的投资策略，在控制利率风险、信用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主动构建及调整固定收益投资组合，力争获取超额收益。此外，通过对首次发行和增发公司内在价值和一级市场申购收益率的全面分析，积极参与新股申购，获得较为安全的新股申购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总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基金品种，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下属两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添利 A 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	添利 B 较高风险、较高收益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吕传红
	联系电话	022-83310208
	电子邮箱	lvch@thfund. com. cn
客户服务电话	022-83310988、4007109999	95588
传真	022-83865563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300203	100140
法定代表人	李琦	姜建清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th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分公司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 号金亚光大厦 A 座 15 层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8 楼 B 单元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写字楼第 10 层 08 单元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6,884,832.52	5,991,621.69
本期利润	67,126,958.74	8,303,953.1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27	0.002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29%	0.2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27%	0.3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2,356,469.30	5,991,621.6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34	0.002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13,898,328.63	3,008,077,309.0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8	1.00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58%	0.30%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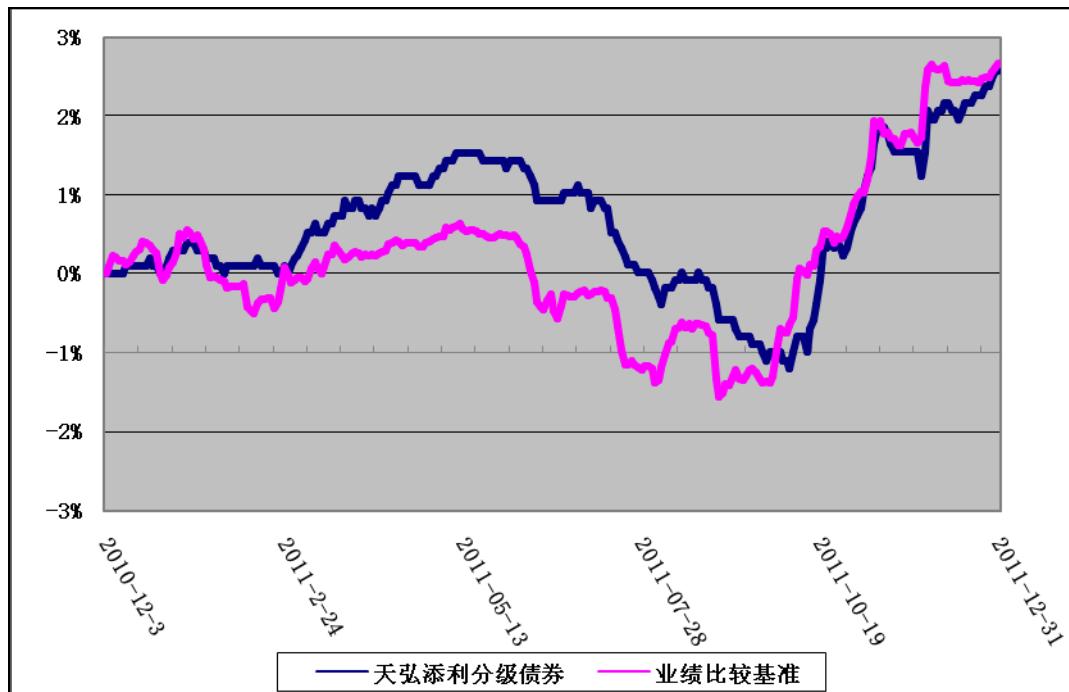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61%	0.15%	3.24%	0.14%	0.37%	0.01%
过去六个月	1.53%	0.13%	2.97%	0.13%	-1.44%	0.00%
过去一年	2.27%	0.10%	2.52%	0.11%	-0.25%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8%	0.10%	2.67%	0.11%	-0.09%	-0.01%

注：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国债券总指数。中国债券总指数是全样本债券指数，包括市场上所有具有可比性的符合指数编制标准的债券（如交易所和银行间国债、银行间金融债券等），理论上能客观反映中国债券总体情况。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12月3日至2011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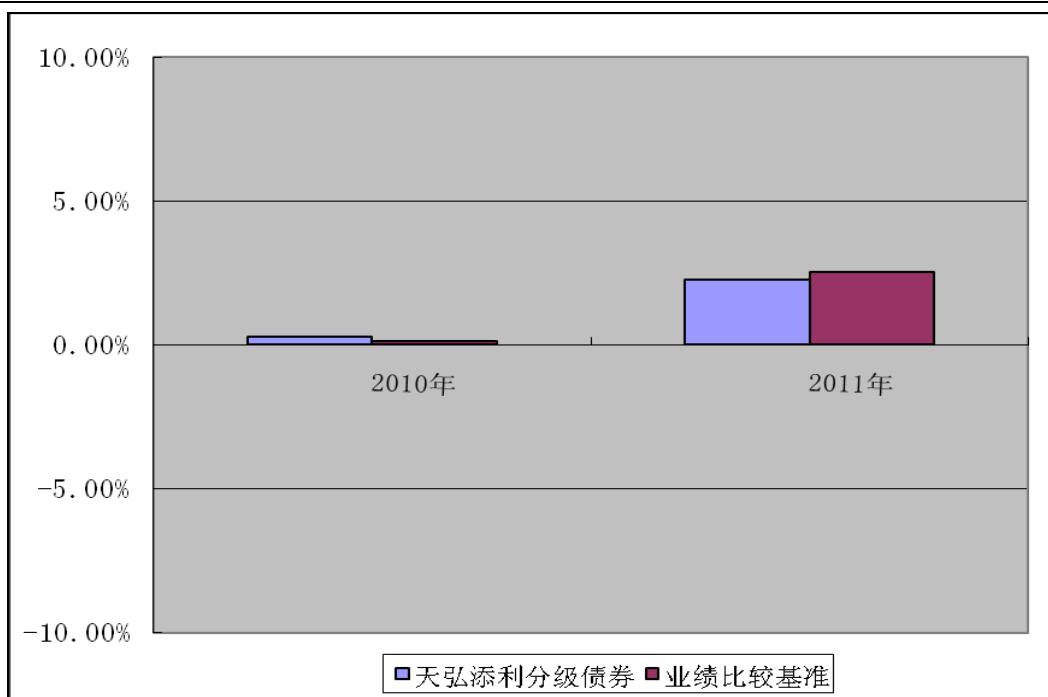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0年12月3日生效。

2、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2010年12月3日—2011年6月2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3、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各项比例要求。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合同生效日以来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柱形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0年12月3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当年2010年的净值增长率按照基金合同生效后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其他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指标	报告期末
添利A与添利B基金份额配比	1.41820974:1
期末添利A参考净值	1.004
期末添利A累计参考净值	1.045
添利A累计折算份额	79,693,549.98
期末添利B参考净值	0.991
期末添利B累计参考净值	0.991
添利A年收益率（单利）	4.55%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添利A的年收益率将在每次开放日设定一次并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期末，添利A年收益率为4.55%。根据开放日，即2011年12月2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3.50%的1.3倍进行计算。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5年内，不进行收益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164号文批准，于2004年11月8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金为1亿元人民币，总部设在天津，在北京、上海、广州设有分公司。公司股东为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48%）、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6%）、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6%）。本基金管理人目前管理七只基金：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深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丰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钢	本基金基金经理；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弘丰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总监兼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2011年11月	—	9年	男，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华龙证券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经理、北京宸星投资管理公司投资经理、兴业证券公司债券总部研究部经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高级经理、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投资经理。2011年加盟本公司。
朱虹	本基金基金经理；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0年12月	2011年12月	5年	女，经济学硕士。历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债券投资助理。2009年加盟本公司，历任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均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操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基金的原则，在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严格执行。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公司制定并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范围包括各类投资组合、所有投资交易品种、以及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交易管理活动。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进行以各投资组合之间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等。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基金为天弘丰利分级债券基金，天弘丰利分级债券基金基金合同于2011年11月23日生效，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天弘丰利分级债券基金净值增长率为0.96%，本基金2011年度的净值增长率为2.27%，两基金业绩差异为1.31%。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法规禁止的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组合之间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及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基于对经济周期及利率周期的判断，本基金在2011年上半年采用了以保护核心收益为主的风险对冲策略。基于本基金封闭运作的特点，保持100%以上的债券配置策略，同时根据当期的市场情况合理运用杠杆，保持久期在业绩基准久期之下，类属配置选择高等级信用债和金融债。可转债在4月的高位进行了大规模的减持。对城投类债券进行严格分级限制，城投仓位控制在20%以下，并以省会级城市及少数经济发达地区发行的城投债为主要投资对象，上半年取得了正收益。3季度，基于对宏观经济审慎政策的认识，本基金在基本保持原有配置的基础上增持了利率类债券。4季度，基于对债市的乐观判断，本基金进行了加仓操作，主要配置了流动性较好的中票和利率债，受添利A端净赎回影响，添利的整体杠杆率在12月被动提升，添利在杠杆率提升的基础上仍适当进行了加仓和拉长期操作。

2011年本基金将可转债减持在高位，对城投债进行仓位控制，对新股投资参与较少，规避了净值损失和大幅波动，积极进行了高等级信用债和利率债配置，对基金净值贡献突出，并合理运用封闭基金的特点，根据市场情况对仓位和久期进行了调整，保持了基金业绩总体的稳定性。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8 元，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 2.5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2 年，判断经济整体触底回升，回升高度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从而给债券市场和权益市场带来不确定性。

我们预计 1 季度经济下行后下降速度趋缓并逐步触底，2 季度财政政策逐步落实并开始反弹，但反弹高度具有不确定性。

物价方面整体下行，3 季度物价水平达到年内最低点，关注 4 季度物价反弹情况，全年物价中枢水平不会太低，物价中枢较高制约货币政策的工具选择和放松空间，货币政策以中性、维稳为主。

由于货币政策维稳，资金面出现 2011 年大幅波动的概率较小，债券市场整体平稳，利率产品波动空间不大，信用产品将是获取现金流的主要工具；可转债和新股具有一定的获利空间，可以重点关注。

投资策略上，上半年注重转换投资品种，及时对利率产品和高等级信用债进行获利了结，转向注重持有收益的信用债，降低久期和杠杆，关注经济触底回升带来的转债和新股布局机会；下半年关注经济、通胀、货币政策情况，注重组合杠杆和久期策略的运用，注意防守，在控制风险和保持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稳定的、长期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监察稽核一切从合规运作、防范和控制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出发，由独立的监察稽核部门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基金运作及员工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监督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督促相关部门改进完善，及时与有关人员沟通，并定期制作监察稽核报告报公司经理层。

公司经理层面成立了基金运作风险管理委员会，该委员会根据公司总体风险控制目标，将交易、运营风险控制目标和要求分配到各部门，每月定期召开风险联席会议，听取各部门风险管理工作的汇报，确定未来一段时间各部门应重点关注的风险点，调整与改进相关的风险处理和控制策略，并向公司经理层提交基金运作风险报告。

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机制和体系，不断推动和督促公司相关的内控制度、规章和业务流程的建立、健全。全面开展基金运作监察稽核工作，确保基金投资的合法合规。通过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等工作方法，完善内部控制，基金运作没有出现违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主要工作如下：

1、在研究环节，关注研究报告形式与内容的合法性基础上，跟踪检查投资备选库的入选、维护依据；进一步规范新股询价、申购流程；定期检查关联方关系以及关联交易的日常维护；定期评估研究对投资的支持程度，对投资业绩的贡献度；

2、在投资交易风险管理环节，对投资运作过程中的风险点进行识别和监控，预防和控制由内部或外部流程、人员和系统失控而造成的损失；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基金合同约定、投资决策委员会决定适时增加或优化交易系统风控指标，通过投资交易系统来控制投资风险；对每日的交易行为和交易结果进行监控并做好记录，发现预警信息通过电话、邮件及合规提示及时提醒形式与内容的合法性检查，保障投资环节的合规运作；风险管理部参与各投资组合新股申购、一级债申

购、银行间交易等场外交易的风险识别与评估，保证各投资组合场外交易的事中合规控制；

3、投资管理人员管理环节，加强对投资管理人员 MSN、办公电话、移动电话、终端设备网上交易的合规监控，建立投资管理人员直系亲属账户及股票交易申报制度，采取各种有效方式杜绝老鼠仓、非公平交易及各种形式的利益输送行为；

4、基金募集与营销环节，对基金宣传推介材料及基金代销、定投、费率优惠等业务活动进行事前合规检查，做到事前防范风险，保障基金营销合法合规；

5、基金运营环节，加强对注册登记、基金会计、基金清算及基金估值业务的稽核力度，保证基金运营安全、准确；

6、信息披露环节，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认真做好本基金的信息披露工作，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

本基金自成立以来，运作合法合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逐步完善，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我们将继续加强监察稽核工作，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保障基金合规运作。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公司设立的基金估值委员会为公司基金估值决策机构，负责制定公司所管理基金的基本估值政策，对公司旗下基金已采用的估值政策、方法、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核监督，对因经营环境或市场变化等导致需调整已实施的估值政策、方法和流程的，负责审查批准基金估值政策、方法和流程的变更和执行。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估值委员会由公司分管估值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督察长、投资总监、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及监察稽核部负责人组成。

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下设基金估值工作小组，由具备丰富专业知识、两年以上基金行业相关领域工作经历、熟悉基金投资品种定价及基金估值法律法规、具备较强专业胜任能力的基金经理、数量研究员、风险管理人、监察稽核人员及基金运营人员组成。

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工作小组的成员之一，在基金估值定价过程中，充分表达对相关问题及定价方案的意见或建议，参与估值方案提议的制定。但对估值政策和估值方案不具备最终表决权。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与任何第三方签定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1 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

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1 年，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2)第 20667 号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天弘添利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和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 天弘添利基金的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 天弘添利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弘添利基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和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薛 竞

中国 · 上海市

注册会计师

张 鸿

2012 年 3 月 23 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91,015.55	32,043,933.93
结算备付金		54,598,586.13	-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3,913,923,326.97	1,841,319,270.96
其中：股票投资		928,506.04	48,365.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912,994,820.93	1,841,270,905.9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1,086,702,119.05
应收证券清算款		9,588,961.61	100,298,644.03
应收利息	7.4.7.5	63,852,355.54	30,668,494.4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年度报告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4,042,304,245.80	3,091,032,462.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13,798,630.80	79,999,76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7,009,707.14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485,821.35	1,611,865.07
应付托管费		424,520.40	460,532.87
应付销售服务费		742,910.70	805,932.54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27,795.90	7,909.05
应交税费		3,742,731.60	-
应付利息		849,299.28	38,239.83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324,500.00	30,914.00
负债合计		1,628,405,917.17	82,955,153.3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2,363,031,116.27	2,999,773,355.85
未分配利润	7.4.7.10	50,867,212.36	8,303,953.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3,898,328.63	3,008,077,309.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42,304,245.80	3,091,032,462.40

注：1. 报告截止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净值 0.998 元，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A 份额净值 1.004 元，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B 份额净值 0.991 元，基金份额总额 2,418,160,966.68 份，其中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A 份额 1,418,181,135.01 份，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B 份额 999,979,831.67 份。报告截止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净值 1.003 元，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A 份额净值 1.003 元，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B 份额净值 1.003 元，基金份额总额 2,999,773,355.85 份，其中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A 份额 1,999,793,524.18 份，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 B 份额 999,979,831.67 份。
2、本财务报表的比较期间为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2月3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23,709,603.13	11,308,866.93
1. 利息收入		134,632,139.75	6,241,344.0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987,109.14	417,342.28
债券利息收入		128,229,978.55	1,618,031.4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415,052.06	4,205,970.36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2,651,939.55	2,755,191.3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6,549.00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32,658,488.55	2,755,191.3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20,242,126.22	2,312,331.5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487,276.71	—
减：二、费用		56,582,644.39	3,004,913.74
1. 管理人报酬		20,602,393.30	1,611,865.07
2. 托管费		5,886,398.14	460,532.87
3. 销售服务费		10,301,196.64	805,932.54
4. 交易费用	7.4.7.18	70,156.40	14,661.13
5. 利息支出		19,197,721.46	39,242.6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9,197,721.46	39,242.63
6. 其他费用	7.4.7.19	524,778.45	72,679.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126,958.74	8,303,953.1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126,958.74	8,303,953.1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99,773,355.85	8,303,953.19	3,008,077,309.0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7,126,958.74	67,126,958.7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36,742,239.58	-24,563,699.57	-661,305,939.1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322,195,172.88	50,266,180.77	2,372,461,353.65
2. 基金赎回款	-2,958,937,412.46	-74,829,880.34	-3,033,767,292.8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63,031,116.27	50,867,212.36	2,413,898,328.6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2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99,773,355.85	-	2,999,773,355.8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303,953.19	8,303,953.1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99,773,355.85	8,303,953.19	3,008,077,309.0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郭树强

崔德广

薄贺龙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第 1514 号《关于核准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证券投资基金，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999,229,114.76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 31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12 月 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999,773,355.85 份基金份额，其中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以下简称“添利 A”)1,999,343,151.06 份，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以下简称“添利 B”)999,885,963.70 份；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544,241.09 份基金份额，其中添利 A 为 450,373.12 份，添利 B 为 93,867.97 份。募集结束时，添利 A 与添利 B 的份额配比为 1.99983386:1。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内，添利 A 每满 3 个月开放一次，添利 B 封闭运作并上市交易。在添利 A 的每次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将对添利 A 进行基金份额折算，添利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 元，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添利 A 份额数按折算比例相应增减。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内，添利 A 的份额余额原则上不得超过 2 倍添利 B 的份额余额。添利 B 封闭运作，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5 年后对应日止，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与赎回。本基金在扣除添利 A 的应计收益后的全部剩余收益归添利 B 享有，亏损以添利 B 的资产净值为限由添利 B 承担。添利 A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获取约定收益，其收益率将在每个开放日设定一次并公告，计算公式为：添利 A 的年收益率(单利) = 1.3×1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年收益率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第 2 位。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届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 1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设定添利 A 的首次年收益率；在添利 A 的每个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将根据该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 1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重新设定添利 A 的年收益率。

根据《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内，添利 A 每满 3 个月开放一次，添利 B 封闭运作并上市交易。在添利 A 的每次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将对添利 A 进行基金份额折算，添利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 元，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添利 A 份额数按折算比例相应增减。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内，添利 A 的份额余额原则上不得超过 2 倍添利 B 的份额余额。添利 B 封闭运作，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5 年后对应日止，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与赎回。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内，交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为添利 A 和添利 B 的份额总额，本基金在扣除添利 A 的应计收益后的全部剩余收益归添利 B 享有，亏损以添利 B 的资产净值为限由添利 B 承担；交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为添利 A 和添利 B 的份额总额。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添利 A 的开放日计算添利 A 的基金份额净值，在添利 B 的封闭期届满日分别计算添利 A 和添利 B 的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在计算基金资产净值的基础上，采用“虚拟清算”原则分别计算并公告添利 A 和添利 B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其中，添利 A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日不包括添利 A 的开放日。自基金合同生效后 5 年期届满，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本基金将不再进行基金份额分级，添利 A 和添利 B 的基金份额将以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并办理基金的申购与赎回业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10]第 409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添利 B (150027) 932,788,818 份基金份额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主要投资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证券品种；本基金也可投资于非债券类金融工具。本基金对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对非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总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 号《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如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1 年度和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和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1 年度和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

买日止的利息，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折算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内不进行收益分配。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本基金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a)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b)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91,015.55	32,043,933.93
定期存款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91,015.55	32,043,933.93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681,028.00	928,506.04	-752,521.96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885,485,772.91	-1,353,951.98
	银行间市场	2,004,202,068.34	24,660,931.66
	合计	3,889,687,841.25	23,306,979.68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3,891,368,869.25	3,913,923,326.97	22,554,457.72
项目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46,950.00	48,365.00	1,415.00
债券	交易所市场	576,651,883.26	-220,977.30
	银行间市场	1,262,308,106.20	2,531,893.80
	合计	1,838,959,989.46	2,310,916.5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839,006,939.46	1,841,319,270.96	2,312,331.50

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股票投资余额无按照指数收益法估值的特殊事项停牌相关股票。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交易所买入返售证券	-	-
银行间买入返售证券	-	-
合计	-	-
项目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买入返售证券	74,000,000.00	-
银行间买入返售证券	1,012,702,119.05	-
合计	1,086,702,119.05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19.99	54,227.00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7,026.34	—
应收债券利息	63,825,209.21	30,153,690.71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460,576.72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其他	—	—
合计	63,852,355.54	30,668,494.43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7,795.90	7,909.05
合计	27,795.90	7,909.05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预提费用	324,500.00	30,914.00
合计	324,500.00	30,914.00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A 类		B 类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999,793,524.18	1,999,793,524.18	999,979,831.67	999,979,831.67
本期申购	2,372,461,353.65	2,322,195,172.88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033,767,292.80	-2,958,937,412.46	—	—
本期折算	79,693,549.98	—	—	—
本期末	1,418,181,135.01	1,363,051,284.60	999,979,831.67	999,979,831.6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A 类		B 类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999,793,524.18	1,999,793,524.18	999,979,831.67	999,979,831.67
本期申购	-	-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	-
本期末	1,999,793,524.18	1,999,793,524.18	999,979,831.67	999,979,831.67

注：1. 本基金原募集期间为 2010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0 年 12 月 8 日，发售规模上限为 30 亿元，基金份额划分为添利 A、添利 B 两级份额，两者的份额配比原则上不超过 2:1。基金发售期间添利 A 的累计认购申请已达到募集目标上限 20 亿元，添利 B 的累计认购申请已达到募集目标上限 10 亿元，根据《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11 月 25 日为添利 A 与添利 B 的募集末日。共募集有效净认购资金 2,999,773,355.85 元。根据《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设立募集期内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93,867.97 元，折算为 93,867.97 份基金份额，划入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2. 根据《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添利 B 份额 2010 年 12 月 20 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添利 A 分别于 2011 年 3 月 2 日，2011 年 6 月 2 日，2011 年 9 月 2 日以及 2011 年 12 月 2 日开放申购和赎回业务。
3.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 3 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将对添利 A 进行基金份额折算，添利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 元，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添利 A 份额数按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折算方式进行折算，折算后添利 A 的份额余额原则上不得超过 2 倍添利 B 的份额余额。
4. 本基金 B 类份额封闭运作，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与赎回。B 类份额的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5 年后对应日止。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991,621.69	2,312,331.50	8,303,953.19
本期利润	46,884,832.52	20,242,126.22	67,126,958.7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0,519,984.91	-4,043,714.66	-24,563,699.57
其中：基金申购款	-21,416,903.18	71,683,083.95	50,266,180.77
基金赎回款	896,918.27	-75,726,798.61	-74,829,880.3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2,356,469.30	18,510,743.06	50,867,212.3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2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间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5,991,621.69	2,312,331.50	8,303,953.1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991,621.69	2,312,331.50	8,303,953.19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2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494,472.23	417,342.2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92,636.91	-
其他	-	-
合计	1,987,109.14	417,342.28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2月3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46,499.00	-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39,950.00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549.00	-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2月3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金额	4,416,674,059.11	31,004,558.05
减：卖出债券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4,332,780,893.36	28,213,755.24
减：应收利息总额	116,551,654.30	35,611.47
债券投资收益	-32,658,488.55	2,755,191.34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取得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取得股利收益。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2月3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2,126.22	2,312,331.50
——股票投资	-753,936.96	1,415.00
——债券投资	20,996,063.18	2,310,916.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合计	20,242,126.22	2,312,331.50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2月3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486,673.98	-
基金转出费收入	-	-
认购款利息收入	-	-
其他收入	602.73	-
合计	1,487,276.71	-

注：本基金以《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满 3 个月为添利 A 的一个开放周期，持有期限为一个开放周期的，赎回费率为赎回金额的 0.1%，持有期限为一个以上开放周期（不含）的，添利 A 的赎回费为 0，赎回费总额的 100% 归入基金资产。添利 B 在封闭期内不进行申购赎回。

7.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2月3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35,631.40	9,111.13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34,525.00	5,550.00
合计	70,156.40	14,661.13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2月3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111,167.47	8,832.53
信息披露费	277,918.53	22,081.47
债券托管账户维护费	18,000.00	-
上市费	60,000.00	35,000.00
银行划款手续费	39,692.45	6,265.50
其他	18,000.00	500.00
合计	524,778.45	72,679.5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本基金无或有事项的说明。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原股东(2011年12月8日前)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2011年12月8日起)

注：1、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2011年12月8日发布的公告，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625号文核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原股东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10%股权转让给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6%股权转让给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公告日前完成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2、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0年12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2月3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0,602,393.30	1,611,865.0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543,194.68	371,399.85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0.7%/当年天数。

2、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在基金销售协议中约定的依据销售机构销售基金的保有量提取一定比例的客户维护费，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886,398.14	460,532.8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0.20%/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A 类	B 类	合计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923.71	3,397,918.00	3,421,841.71
中国工商银行	2,061,105.66		2,061,105.66
合计	2,085,029.37	3,397,918.00	5,482,947.37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A 类	B 类	合计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519.87	230,924.43	268,444.30
中国工商银行	204,566.72	-	204,566.72
合计	242,086.59	230,924.43	473,011.02

注：基金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35%/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 金额	利息 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工商银行	-	101,702,250.27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各关联方名称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工商银行	-	-	-	-	-	-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份额。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及持有本基金份额。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91,015.55	1,494,472.23	32,043,933.93	417,342.28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交易。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需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期无利润分配情况。

7.4.12 期末(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07,398,688.90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10208	11 国开 08	2012-1-4	105.08	1,200,000	126,096,000.00
110414	11 农发 14	2012-1-4	100.31	1,500,000	150,465,000.00
110249	11 国开 49	2012-1-4	100.46	300,000	30,138,000.00
080216	08 国开 16	2012-1-4	106.29	100,000	10,629,000.00
110251	11 国开 51	2012-1-4	102.40	500,000	51,200,000.00
110415	11 农发 15	2012-1-4	104.33	500,000	52,165,000.00
090414	09 农发 14	2012-1-4	99.53	200,000	19,906,000.00
110252	11 国开 52	2012-1-4	107.06	900,000	96,354,000.00
080408	08 农发 08	2012-1-4	103.58	300,000	31,074,000.00
1101022	11 央行票据 22	2012-1-4	96.74	600,000	58,044,000.00
合计				6,100,000	626,071,000.00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金额 1,006,399,941.90 元，于 2012 年 1 月 4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金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基金品种，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内，本基金经过基金份额分级后，添利 A 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基金份额，添利 B 为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基金份额。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固定收益证券品种及非债券类金融工具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了以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基金运作风险管理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董事会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合法合规运营、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从而控制公司的整体运营风险。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基金运作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根据公司总体风险控制目标，将交易、运营风险控制目标和要求分配到各部门；讨论、协调各部门之间的风险管理过程；听取各部门风险管理工作的汇报，确定未来一段时间各部门应重点关注的风险点，并调整与改进相关的风险处理和控制策略；讨论向公司高级管理层提交的基金运作风险报告。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并为每一个部门的风险管理提供合规控制标准，使公司在一种风险管理的环境中实现业务目标；监察稽核部对公司总经理负责，并由督察长分管。风险管理部通过投资交易系统的风控参数设置，保证各投资组合的投资

比例合规；参与各投资组合新股申购、一级债申购、银行间交易等场外交易的风险识别与评估，保证各投资组合场外交易的事中合规控制；负责各投资组合投资绩效、风险的计量和控制。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工商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A-1	281,201,000.00	390,189,000.00
A-1以下	-	-
未评级	58,044,000.00	673,255,000.00
合计	339,245,000.00	1,063,444,000.00

注：未评级债券主要为央行票据。

7.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AAA	1,016,849,512.30	154,404,934.20
AAA以下	1,893,212,308.63	524,441,971.76
未评级	663,688,000.00	98,980,000.00
合计	3,573,749,820.93	777,826,905.96

注：未评级债券主要为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内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

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金融资产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中有 1,613,798,630.80 元将在 1 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91,015.55	-	-	-	91,015.55
结算备付金	54,598,586.13	-	-	-	54,598,586.13
存出保证金	-	-	-	250,000.00	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9,722,553.60	2,279,119,175.03	924,153,092.30	928,506.04	3,913,923,326.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9,588,961.61	9,588,961.61
应收利息	-	-	-	63,852,355.54	63,852,355.54
应收申购款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764,412,155.28	2,279,119,175.03	924,153,092.30	74,619,823.19	4,042,304,245.80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613,798,630.80	-	-	-	1,613,798,630.8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7,009,707.14	7,009,707.14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485,821.35	1,485,821.35
应付托管费	-	-	-	424,520.40	424,520.40
应付销售服务费				742,910.70	742,910.70
应付交易费用	-	-	-	27,795.90	27,795.90
应交税费	-	-	-	3,742,731.60	3,742,731.60
应付利息	-	-	-	849,299.28	849,299.28
其他负债	-	-	-	324,500.00	324,500.00
负债总计	1,613,798,630.80	-	-	14,607,286.37	1,628,405,917.17
利率敏感度缺口	-849,386,475.52	2,279,119,175.03	924,153,092.30	60,012,536.82	2,413,898,328.63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2,043,933.93	-	-	-	32,043,933.93
结算备付金	-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5,750,400.00	628,565,871.76	236,954,634.20	48,365.00	1,841,319,270.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86,702,119.05	-	-	-	1,086,702,119.05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100,298,644.03	100,298,644.03
应收利息	-	-	-	30,668,494.43	30,668,494.43
应收申购款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2,094,496,452.98	628,565,871.76	236,954,634.20	131,015,503.46	3,091,032,462.40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79,999,760.00	-	-	-	79,999,76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611,865.07	1,611,865.07
应付托管费	-	-	-	460,532.87	460,532.8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805,932.54	805,932.54
应付交易费用	-	-	-	7,909.05	7,909.05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38,239.83	38,239.83
其他负债	-	-	-	30,914.00	30,914.00
负债总计	79,999,760.00	-	-	2,955,393.36	82,955,153.36
利率敏感度缺口	2,014,496,692.98	628,565,871.76	236,954,634.20	128,060,110.10	3,008,077,309.0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11年12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增加约 3,237.30	不适用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下降约 3,188.48	不适用

注：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运营期较短，无足够的经验数据进行分析。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增长、通货膨胀、利率走势和货币政策四个方面的分析和预测，确定经济变量的变动对不同券种收益率、信用趋势和风险的潜在影响。基金各类券种对利率、通胀的反应，制定有效的投资策略，在控制利率风险、信用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主动构建及调整固定收益投资组合，力争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对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对非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 (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928,506.04	0.04	48,365.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928,506.04	0.04	48,365.00	0.00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 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 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上升 5%		增加约 5,546.84	不适用
2. 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下降 5%		减少约 5,546.84	不适用

注：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运营较短，无足够的经验数据进行分析。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b)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1,885,060,326.97 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 2,028,863,0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0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级 576,479,270.96 元，第二层级 1,264,840,000.00 元，无第三层级)。

(c)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级未发生重大变动。

(d)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28,506.04	0.02
	其中：股票	928,506.04	0.02
2	固定收益投资	3,912,994,820.93	96.80

	其中：债券	3,912,994,820.93	96.8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权证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4,689,601.68	1.35
6	其他各项资产	73,691,317.15	1.82
7	合 计	4,042,304,245.80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902,866.04	0.04
C0	食品、饮料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
C5	电子	5,955.00	0.00
C6	金属、非金属	7,010.00	0.00
C7	机械、设备、仪表	873,361.04	0.04
C8	医药、生物制品	—	—
C99	其他制造业	16,540.0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3,960.00	0.0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11,680.00	0.0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928,506.04	0.04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08	京运通	36,334	783,361.04	0.03
2	300257	开山股份	1,500	90,000.00	0.00
3	002610	爱康科技	1,000	16,540.00	0.00
4	601886	江河幕墙	1,000	13,960.00	0.00
5	300262	巴安水务	500	11,680.00	0.00
6	601636	旗滨集团	1,000	7,010.00	0.00
7	002618	丹邦科技	500	5,955.00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08	京运通	1,526,028.00	0.05
2	300257	开山股份	94,500.00	0.00
3	002563	森马服饰	67,000.00	0.00
4	002614	蒙发利	26,000.00	0.00
5	601886	江河幕墙	20,000.00	0.00
6	002610	爱康科技	16,000.00	0.00
7	300262	巴安水务	9,000.00	0.00
8	601636	旗滨集团	9,000.00	0.00
9	002618	丹邦科技	6,500.00	0.00

注：本项的“买入金额”均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63	森马服饰	55,509.00	0.00
2	601118	海南橡胶	53,819.00	0.00
3	002614	蒙发利	23,875.00	0.00
4	300151	昌红科技	13,296.00	0.00

注：本项“卖出金额”均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774,028.0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46,499.00

注：本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58,044,000.00	2.40
3	金融债券	763,558,000.00	31.6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63,688,000.00	27.49
4	企业债券	2,627,249,544.40	108.8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81,201,000.00	11.65
6	中期票据	152,264,000.00	6.31
7	可转债	30,678,276.53	1.27
8	合 计	3,912,994,820.93	162.10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78077	07 铁道 02	2,000,000	207,180,000.00	8.58
2	126018	08 江铜债	2,050,060	171,221,011.20	7.09
3	110414	11 农发 14	1,500,000	150,465,000.00	6.23
4	110208	11 国开 08	1,200,000	126,096,000.00	5.22
5	122033	09 富力债	1,176,320	117,902,553.60	4.88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报告期内未发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未发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8.9.3 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 称	金 额 (元)
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588,961.6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3,852,355.54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合 计	73,691,317.15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25731	美丰转债	12,424,597.67	0.51
2	126729	燕京转债	5,113,586.56	0.21
3	110013	国投转债	3,944,081.70	0.16
4	110016	川投转债	3,255,091.20	0.13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9.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A 类	72,707	19,505.43	85,672,886.94	6.04	1,332,508,248.07	93.96
B 类	6,002	166,607.77	769,624,922.00	76.96	230,354,909.67	23.04
合计	78,709	30,722.80	855,297,808.94	35.37	1,562,863,157.74	64.63

注：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针对 A、B 类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 A、B 类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 A、B 类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
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744,600.00	8.73
2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85,802,000.00	8.64
3	梁文海	85,798,257.00	8.64
4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66,966,647.00	6.74
5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45,468,840.00	4.58
6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42,901,000.00	4.32
7	宋双英	42,854,531.00	4.31
8	东莞证券-招商银行-旗峰 1 号策略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677,216.00	3.09
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536,942.00	2.97
1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400,000.00	2.86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一）添利 A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份额总额	1,999,793,524.18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99,793,524.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372,461,353.6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033,767,292.8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79,693,549.98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18,181,135.01
-------------	------------------

(二) 添利 B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 年 12 月 3 日）基金份额总额	999,979,831.67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99,979,831.6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99,979,831.67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12 月 3 日。

2、添利 A 总申购份额含基金开放日折算份额。

3、添利 B 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封闭运作封闭期为 5 年，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与赎回。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事项如下：

- 一、胡敏女士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部函【2011】26 号文核准批复，由公司董事长李琦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
- 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25 号文批准，本公司原股东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26% 股权，变更后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分别为：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48%，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36%，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16%。
- 三、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李琦先生、郭树强先生、卢信群先生、付岩先生、田军先生、漆腊水先生和王国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石忠林先生、姜希先生、熊必琪先生、李汉成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 四、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81 号文核准批复，郭树强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现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没有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应向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支付服务费 12 万元整。截至本报告期末，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为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 年零 1 个月。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渤海证券	2	146,499.00	100.00%	121.04	100.00%	无
券商名称	交易 单元 数量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		备注
		债券交易量	占债券交易 总量比例	回购交易量	占回购交易 总量比例	
渤海证券	2	3,012,299,958.02	99.13%	58,559,900,000.00	76.16%	无
光大证券	1	26,386,858.20	0.87%	18,217,600,000.00	23.70%	无
民生证券	1	-	-	104,997,000.00	0.14%	无

注：1、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为：该证券经营机构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经营行为规范，内控制度健全，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受到监管机关的处罚；研究实力较强，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市场分析报告、行业研究报告、个股分析报告及全面的信息服务。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然后基金管理人和被选用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席位租用协议。

3、报告期内新租用的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情况：

序号	证券公司名称	所属市场	数量
1	民生证券	深圳	1
2	广发证券	深圳	1
3	西部证券	深圳	1

4	华创证券	深圳	1
5	国信证券	深圳	1
6	中信证券	上海	1
7	宏源证券	上海	1
8	齐鲁证券	上海	1
9	中信建投证券	上海	1
10	东方证券	上海	1
11	瑞银证券	上海	1
12	中投证券	上海	1

4、本基金报告期内停止租用交易单元：无。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1月22日
2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1月26日
3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复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2月1日
4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A份额首次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2月28日
5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A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2月28日
6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B份额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2月28日
7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B份额暂停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3月2日
8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A份额申购赎回结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3月4日
9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3月23日
10	关于增加中信证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3月28日
11	关于增加东莞证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4月11日
12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复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4月20日
13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4月21日
14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年5月26日

15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A 份额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5 月 31 日
16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A 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5 月 31 日
17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B 份额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5 月 31 日
18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B 份额暂停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6 月 2 日
19	关于旗下基金在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6 月 2 日
20	关于增加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6 月 2 日
21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复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6 月 7 日
22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A 份额申购赎回结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6 月 8 日
23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011 年第 1 次更新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7 月 18 日
24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7 月 21 日
25	关于增加中信万通证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8 月 2 日
26	关于增加中邮证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8 月 8 日
27	关于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名称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8 月 16 日
28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半年报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8 月 25 日
29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A 份额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8 月 31 日
30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A 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8 月 31 日
31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B 份额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8 月 31 日
32	关于增加中信金通证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8 月 31 日
33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9 月 2 日
34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B 份额暂停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9 月 2 日
35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A 份额申购赎回结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9 月 6 日
36	关于增加天相投顾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2011 年 10 月 21 日

	的公告	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37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0 月 25 日
38	关于增加华龙证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0 月 28 日
39	关于增加华融证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1 月 4 日
40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A 份额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1 月 30 日
41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A 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1 月 30 日
42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B 份额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1 月 30 日
43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B 份额暂停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2 月 2 日
44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 A 份额申购赎回结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2 月 6 日
45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2 月 8 日
46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权变更事项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2 月 8 日
47	关于增加广发证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2 月 21 日
48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2 月 21 日
49	关于增加浙商证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www.thfund.com.cn	2011 年 12 月 22 日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住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